

快递新规实施半月有余 有收件人抱怨

「我家」门口「依然在签收我的快递」

□ 本报记者 韩丹东

“快递新规实施后，感觉没什么变化，快递员还是直接把快递放在小区的快递柜里，没有提前打电话。”家住北京市海淀区的刘先生生说。

刘先生经常给家里的宠物犬网购狗粮，虽然将家庭地址作为收货地址写得清清楚楚，但每次快递员都未经其允许就直接将快递放在快递柜里。“快递新规实施后，我以为情况会有所改变，但现状依然如此。”

刘先生口中的快递新规，是新修订的《快递市场管理办法》，已于3月1日起开始施行。快递新规明确：经营快递业务的企业未经用户同意，不得代为确认收到快件，不得擅自将快件投递到智能快件箱、快递服务站等快递末端服务设施。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快递新规虽然已经实施半月有余，但仍然普遍存在快递员不通知收件人就直接将快递投放至驿站、快递柜等情况。有受访快递员表示，如果每一件快递都打电话通知收件人或是送货上门，很难按时完成派件任务。

那么，快递新规该如何落实？近日，记者以“快递新规”关键词在某投诉平台上进行搜索，出现几百条“未执行快递新规”的相关投诉，其中以“不联系就直接放驿站，不送货上门”的投诉最多。

3月初，北京市朝阳区的陈女士网购了一份生鲜食品，可当日送达时，快递员并没有电话联系陈女士，而是像往常一样将其放在了快递驿站，随后将收件码发送到陈女士的手机上。

然而不凑巧的是，陈女士当晚加班，下班回到家时快递驿站已经关门。第二天，陈女士取回快递时发现，生鲜食品已经因为气温升高而变质，无法食用。

“送货上门可以让家里人签收，有问题可以及时反馈，不好的结果本可以避免。”陈女士说，她联系快递员，快递员说对快递新规不知情。

天津市民张先生说：“快递新规施行前，经常会出现网购时物流派送信息显示已经签收，但快递却迟迟送不到自己手上的情况。快递新规施行后这种情况有所改善，但仍然存在，每次都需要打电话不停地询问。”

“新规实施后，我家门口依然在签收我的快递。”家住北京市朝阳区的徐先生说，以前快递员经常把快递放在其家门口，然后他手机上就接到一条短信“您的快递已由家门口签收”，如今，这样的情况仍在延续。

对此，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朱晓峰说，对于不通知收件人直接将快递投至驿站等违规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快递新规已作了明确规定，由管理部门责令改正，予以警告或者通报批评，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马丽红律师表示，对于大部分消费者来说，快递送上门是基本的期待，但也有一部分消费者认为，只要能知晓快递物品的地点，放在驿站是更方便的选择。但对于快递员来讲，如果每一个包裹都需要打电话，有时还会遇到收件人的电话打不通的情况，就会因为流程的复杂化导致派单率降低，这是非常现实的痛点。

“从行业角度看，快递公司的软硬件设施、管理水平和管理模式也不尽相同，有的快递公司有着较为强大的技术支持能力和成本优势，再让利给快递员，可以保证送货上门；但有的加盟快递公司则仍在粗放管理阶段，不能确保快递员送货上门。”马丽红说。

“此外，还涉及快递企业外部的利益冲突问题，主要体现在快递员努力去满足消费者期待，而应从行业发展角度，通过快递新规督促企业提升管理效率。同时，企业还可以通过向快递员让利和增加人力的方式消化新规带来的运营压力。”马丽红说。

“快递不上门”是近年来快递行业的“旧疾”，消费者、快递员对此各有怨言，快递新规背景下，二者之间的矛盾再次凸显。

记者近日走进天津市某小区采访快递员周先生发现，他仍然将快件放在快递柜或驿站，且未电话联系收件人。

“公司目前还没有明确规定必须按照快递新规执行，如果依照新规硬性要求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我觉得无法实现。很多收件人的电话打不通，一直打电话联系只会浪费派送时间。”他解释说，要是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工作量将是以前的几倍，一天几百件快递，根本不可能完成配送。

还有多名快递员向记者吐槽：“执行新规后，以前30分钟送完的快递，现在要多花好多时间”“甚至因为打电话太多导致手机号被限制使用”。消费者则称：“快递新规实施后，接到更多陌生电话，觉得很烦”。

“以前快递出问题，最后责任都会落在我们快递员头上，比如一个快递放在了居民家门口，丢了还有视频监控，那最后只能我们赔。”某快递公司快递员李先生说，放在快递柜或驿站能够更好地保障快递安全，这样对双方都有利，快递新规施行后，放在家门口的快递多了，丢件的概率也会增加，而责任怎样认定，目前还没有明确的说法。

“快递不上门”是近年来快递行业的“旧疾”，消费者、快递员对此各有怨言，快递新规背景下，二者之间的矛盾再次凸显。

记者近日走进天津市某小区采访快递员周先生发现，他仍然将快件放在快递柜或驿站，且未电话联系收件人。

“公司目前还没有明确规定必须按照快递新规执行，如果依照新规硬性要求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我觉得无法实现。很多收件人的电话打不通，一直打电话联系只会浪费派送时间。”他解释说，要是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工作量将是以前的几倍，一天几百件快递，根本不可能完成配送。

还有多名快递员向记者吐槽：“执行新规后，以前30分钟送完的快递，现在要多花好多时间”“甚至因为打电话太多导致手机号被限制使用”。消费者则称：“快递新规实施后，接到更多陌生电话，觉得很烦”。

“以前快递出问题，最后责任都会落在我们快递员头上，比如一个快递放在了居民家门口，丢了还有视频监控，那最后只能我们赔。”某快递公司快递员李先生说，放在快递柜或驿站能够更好地保障快递安全，这样对双方都有利，快递新规施行后，放在家门口的快递多了，丢件的概率也会增加，而责任怎样认定，目前还没有明确的说法。

“快递不上门”是近年来快递行业的“旧疾”，消费者、快递员对此各有怨言，快递新规背景下，二者之间的矛盾再次凸显。

记者近日走进天津市某小区采访快递员周先生发现，他仍然将快件放在快递柜或驿站，且未电话联系收件人。

“公司目前还没有明确规定必须按照快递新规执行，如果依照新规硬性要求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我觉得无法实现。很多收件人的电话打不通，一直打电话联系只会浪费派送时间。”他解释说，要是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工作量将是以前的几倍，一天几百件快递，根本不可能完成配送。

还有多名快递员向记者吐槽：“执行新规后，以前30分钟送完的快递，现在要多花好多时间”“甚至因为打电话太多导致手机号被限制使用”。消费者则称：“快递新规实施后，接到更多陌生电话，觉得很烦”。

“以前快递出问题，最后责任都会落在我们快递员头上，比如一个快递放在了居民家门口，丢了还有视频监控，那最后只能我们赔。”某快递公司快递员李先生说，放在快递柜或驿站能够更好地保障快递安全，这样对双方都有利，快递新规施行后，放在家门口的快递多了，丢件的概率也会增加，而责任怎样认定，目前还没有明确的说法。

“快递不上门”是近年来快递行业的“旧疾”，消费者、快递员对此各有怨言，快递新规背景下，二者之间的矛盾再次凸显。

记者近日走进天津市某小区采访快递员周先生发现，他仍然将快件放在快递柜或驿站，且未电话联系收件人。

“公司目前还没有明确规定必须按照快递新规执行，如果依照新规硬性要求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我觉得无法实现。很多收件人的电话打不通，一直打电话联系只会浪费派送时间。”他解释说，要是每单配送前必须电话确认，工作量将是以前的几倍，一天几百件快递，根本不可能完成配送。

还有多名快递员向记者吐槽：“执行新规后，以前30分钟送完的快递，现在要多花好多时间”“甚至因为打电话太多导致手机号被限制使用”。消费者则称：“快递新规实施后，接到更多陌生电话，觉得很烦”。

“以前快递出问题，最后责任都会落在我们快递员头上，比如一个快递放在了居民家门口，丢了还有视频监控，那最后只能我们赔。”某快递公司快递员李先生说，放在快递柜或驿站能够更好地保障快递安全，这样对双方都有利，快递新规施行后，放在家门口的快递多了，丢件的概率也会增加，而责任怎样认定，目前还没有明确的说法。

“快递不上门”是近年来快递行业的“旧疾”，消费者、快递员对此各有怨言，快递新规背景下，二者之间的矛盾再次凸显。

记者近日走进天津市某小区采访快递员周先生发现，他仍然将快件放在快递柜或驿站，且未电话联系收件人。

“复活”已逝明星在网上成了一门生意

AI“复活”未获逝者家属同意 目的是为推销相关课程

- 多位受访业内人士表示，AI“复活”已逝明星事件的本质，很可能就是某个AI团队或者个人的炒作，博流量、未来甚至可能把各位明星的粉丝当“韭菜”收割
- 购买980元的AI复活课程，内容包括一本《AI复活入门手册》，掌握基础技术原理并学会使用AI复活工具，赠送价值2999元的换脸课程。想要学习制作更为逼真的逝者视频并配上相似度很高的语音，则需要支付19800元
- 科技发展的边界应该在维护社会法治、保护个人权益和确保伦理底线的前提下进行。数字“复活”技术的推广需要更多的监管和规范，既保证技术的创新，也要保障人类的价值和尊严，可以通过“软法”比如行业标准、企业自律行为等，在实际操作中发挥规范作用



□ 本报记者 赵丽
□ 本报实习生 李纪凡

多位已逝明星的AI视频近期频繁出现在短视频平台上。视频中，AI李玟表示“希望你们都能活得很好”。AI高以翔称“你们的每一个留言、每一份关怀我都感受到了”，AI乔任梁也在跟粉丝们问好。

但此类AI视频随即引起逝者家属的反对，有明星家属要求立即停止侵权行为，表示严厉谴责并坚决抵制该行为。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用AI“复活”逝者已成为一门生意。受访专家表示，AI“复活”已逝明星，包含着我们对逝者的记忆、死亡和个人权利的思考，无论在逝去的亲人还是名人之间，都存在许多值得讨论的伦理和法律问题。总体而言，科技发展的边界应该在维护社会法治、保护个人权益和确保伦理底线的前提下进行。

多位明星被AI复活 未经同意涉嫌侵权

已逝明星被AI“复活”一事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和讨论。

据媒体报道，乔任梁被AI“复活”后，其父亲表示，已经看到网上传播的影像，不能接受并感到不适，希望对方尽快下架。“他们未征得我们同意，这是在揭伤疤”，高以翔的家人也通过其生前经纪人表示，不希望高以翔的肖像被他人任意使用，严厉谴责并坚决抵制该行为，若不立即停止侵权行为，会采取法律行动。

记者注意到，3月16日晚，发布AI“复活”明星视频的博主称：“因为用AI‘复活’已逝明星涉嫌侵犯他们的肖像权，接下来，无法随意替大家‘复活’明星了。”不过，该博主还表示，会继续服务好那些希望通过AI技术“复活”亲人的粉丝们。

目前，记者在一些视频平台上仍能看到已逝明星在AI视频中表达着他们的“想法”。AI高以翔称：“听说我离开的这段时间里，有人开始健身，有人学会了做饭……我不在身边，但我一直在另一个世界陪伴着你们。”AI姚贝娜称：“我去的地方还是能尽情歌唱。”AI科比用英语表示：“很高兴以这样的方式再次和你们相见。”

在数字“复活”领域工作的吴庆（化名）仔细翻看了AI“复活”明星的相关视频后直言，这些所谓的AI“复活”明星，基本属于简单的照片+通用声音+通用的文案处理，并不能达到“复活”逝去个性的需求。

吴庆认为，被AI“复活”后的李玟、乔任梁、高以翔等明星在视频里所说的话大意如

出一辙，比如AI李玟的台词：“在我离开这个世界的那一刻，我感受到了你们的爱。”有不少李玟的粉丝对此提出了质疑，认为制作者并不了解李玟生前的遭遇。换句话说，上述视频只是还原了某部分人或者某个人想让大家看到的关于李玟、乔任梁、高以翔被AI“复活”呈现的状态，而并未还原3位已逝明星自身的状态。

“甚至可以说，制作者利用人工智能，把一些已逝明星偶像化，通过AI‘复活’他们然后赚取流量。”吴庆说。

调查中，多位受访业内人士向记者表达了同样的观点：“AI‘复活’已逝明星事件的本质，很可能就是某个AI团队或者个人的炒作，博流量、未来甚至可能把各位明星的粉丝当‘韭菜’收割”。

吴庆解释说：“包括小柏在内的真正‘数字复活’案例中，是使用AI技术把故去的往生者说过的话、使用过的文字、生前的视频等元素录入电脑数据库里，并通过人工智能进行学习、计算、归纳和模型化，最后进行机械智能运算和预估生成新的元素，以达到把往生者‘复活’的目的，委托人都是往生者的亲人。”

在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管理学院法律系主任郑宁看来，为保障逝者的人格权益，制作方只有经过逝者继承人的同意才能进行AI“复活”操作。同时，制作方在利用AI技术“复活”逝者时，还需要防止侵权行为的再次发生，“比如制作出来的形象与实际偏差太大，对用户逝者亲人的形象造成一定扭曲等，则有可能侵犯逝者的名誉、肖像等相关人格权益”。

北京嘉维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占领提到，未经近亲属授权生成的AI“复活”视频，无论是否以营利为目的，都已经侵犯了已逝明星的肖像权益。近亲属可以向发布侵权内容的网络平台发出通知，要求平台采取删除、屏蔽链接等措施。根据民法典规定，若平台未及时删除侵权内容，将对损害扩大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郑宁认为，未经授权使用他人肖像制作AI产品本身就是违法的，如果还借机引流、变现，就是连续性的违法行为，可以根据网络安全法和《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如果侵犯了逝者的肖像、名誉、荣誉、隐私等，可以依据民法典的规定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

以名人效应打广告 980元可买AI复活课程

记者注意到，在相关视频下架之前，评论区中有不少博主的置顶消息是AI“复活”

推广收徒、AI视频收费等话题。“不难看出，这是一种利用名人效应为自己的产品打广告的行为。”北京京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常莎说。

除了AI“复活”已逝名人，社交媒体中也存在利用AI技术制作当红明星、历史名人、各界翘楚的照片，效果甚至可以达到以假乱真的地步，得到了众多粉丝的追捧，甚至希望能够用来当手机壁纸、社交账号头像等。

记者按照上述评论区的广告推荐，通过某电商平台联系到了相关客服，表示自己希望获取一些名人素材发布到社交媒体上。客服回应道：“我们提供的素材价格在48元至298元之间不等，具体取决于您需要的内容和质量。”

为了进一步了解这些AI素材的用途，记者随即问道：“你们给艺人的粉丝做过照片吗？”上述客服表示：“所制作的图片都具有高度观赏性，受到粉丝们的欢迎，但绝对不涉及诋毁或诽谤明星的情况，您可以放心使用。”

不过，对于记者“这样做是否合法？担心侵犯肖像权”的疑虑，客服则反问：“您是自己用吗？如果是自己用就不牵扯这些问题。”

当记者进一步追问：“如果我想制作一组以假乱真的已逝名人照片，是否可行？”客服回答说：“技术上是可行的，但是这个风险比较大，因此收费标准会相应提高。”在记者想要进一步了解相关业务时，对方似有警觉不再回复。

经过沟通，记者发现，发布AI“复活”明星的视频，是短视频平台上这些制作者招揽客户的一种方式，一些制作者的主页显示承接“数字人”制作、“复活”已逝名人等业务。记者以AI视频潜在购买者或合作者的身份咨询了这些制作者。一名制作者表示可以制作已逝明星的AI视频，“只需提供已逝明星的照片及想表达的话即可定制，30秒内89元”。AI视频制作完成后，购买者可以发布在短视频平台上，视频制作者征求权利人同意后也会发布在其账号上。

还有此类团队在招学徒和代理。为深入调查，记者在某短视频平台私信添加了某自称AI复活师的社交媒体账号。根据其介绍的AI复活师培训计划，针对不同群体如宝妈、白领、学生等，只要有学习AI技术、创业或干副业，就可以购买980元的入门课程。

课程内容包含一本《AI复活入门手册》，掌握基础技术原理并学会使用AI复活工具，赠送价值2999元的换脸课程。学完课程后，学员可以制作逝者照片的说话视频并用AI配音，该项目售价为198元。总部每天会

派发5至50不等数量的订单，每完成一个订单可获得50元的分成。另外，想要学习制作更为逼真的逝者视频并配上相似度很高的语音，则需要支付19800元。据了解，付款方式为直接支付，没有合同，课程在3天内就能学完。

此外，还有广告称，要成为AI“复活”代理，需向其交980元，由该团队提供视频并制作，代理在外接单，该团队向代理的报价是价格的6折，差价是代理的收益。

加强技术监管规范 必须坚守伦理底线

采访中，有法律从业者提到，AI“复活”已逝明星会产生一系列法律问题。

有律师提出，对于已逝的公众人物来说，未经授权，利用逝者生前留下的作品训练AI工具、推出打着逝者名号的“数字人”，可能涉及不正当竞争的问题。比如，使用乔任梁、李玟等已逝艺人的作品训练模型并形成付费作品的操作，可能超出了合理使用的范畴。虽然用他人指定作品训练AI是否侵犯著作权依然存在争议，但从不正当竞争的角度来看，AI生成的作品和图像，的确会和通过继承获得作品相关权利的亲属产生竞争关系，也有可能和艺人生前授权进行合作的其他经纪公司、演艺公司的利益产生冲突。

“伦理是一切的基础，只有符合伦理的科技，在法律的制约和监督之下，才能有序发展和进步。”常莎说，在本人及其近亲属没有同意的情况下，将艺人形象AI化，可能造成对逝者的不敬、对亲属的精神损害。

“任何诈骗或侵权的违法事件，都有具体的受害者，把握核心事实，运用现有的法律规则予以追究。在此过程，AI其实只是工具。”在郑宁看来，总体而言，科技发展的边界应该在维护社会法治、保护个人权益和确保伦理底线的前提下进行。数字“复活”技术的推广需要更多的监管和规范，既保证技术的创新，也要保障人类的价值和尊严，“可以通过‘软法’比如行业标准、企业自律行为等，在实际操作中发挥规范作用”。

郑宁还强调，签署合同也是重要的一环，在合同中必须明确规定“数字人”的财产权等权利属于个人而非企业。此外，合同还应包括对违约责任的详细规定。如果发现合作企业存在违法违规行，应及时向主管部门进行举报和投诉。这种举报可以帮助维护整个行业的合法秩序，保障广大用户的合法权益。

郑宁还强调，签署合同也是重要的一环，在合同中必须明确规定“数字人”的财产权等权利属于个人而非企业。此外，合同还应包括对违约责任的详细规定。如果发现合作企业存在违法违规行，应及时向主管部门进行举报和投诉。这种举报可以帮助维护整个行业的合法秩序，保障广大用户的合法权益。

郑宁还强调，签署合同也是重要的一环，在合同中必须明确规定“数字人”的财产权等权利属于个人而非企业。此外，合同还应包括对违约责任的详细规定。如果发现合作企业存在违法违规行，应及时向主管部门进行举报和投诉。这种举报可以帮助维护整个行业的合法秩序，保障广大用户的合法权益。

郑宁还强调，签署合同也是重要的一环，在合同中必须明确规定“数字人”的财产权等权利属于个人而非企业。此外，合同还应包括对违约责任的详细规定。如果发现合作企业存在违法违规行，应及时向主管部门进行举报和投诉。这种举报可以帮助维护整个行业的合法秩序，保障广大用户的合法权益。

